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第3季度报告

2022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25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8
§5 投资组合报告	8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0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0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0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2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2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2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9 备查文件目录	13
9.1 备查文件目录	13
9.2 存放地点	13
9.3 查阅方式	13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人保行业轮动	
基金主代码	0065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4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262,538.75份	
投资目标	利用行业轮动效应，优化资产配置，力争获取超额投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策略、个股精选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率和预期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A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573	00657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0,659,681.04份	11,602,857.71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07月01日 - 2022年09月30日)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A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17,875.97	-384,019.84
2. 本期利润	-7,261,330.54	-1,656,027.3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33	-0.142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6,192,033.62	17,117,843.2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040	1.475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70%	1.18%	-11.18%	0.66%	2.48%	0.52%
过去六个月	-3.73%	1.46%	-6.71%	0.89%	2.98%	0.57%
过去一年	-13.06%	1.39%	-15.55%	0.88%	2.49%	0.51%
过去三年	38.43%	1.37%	4.37%	0.95%	34.06%	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40%	1.34%	1.27%	0.94%	49.13%	0.40%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C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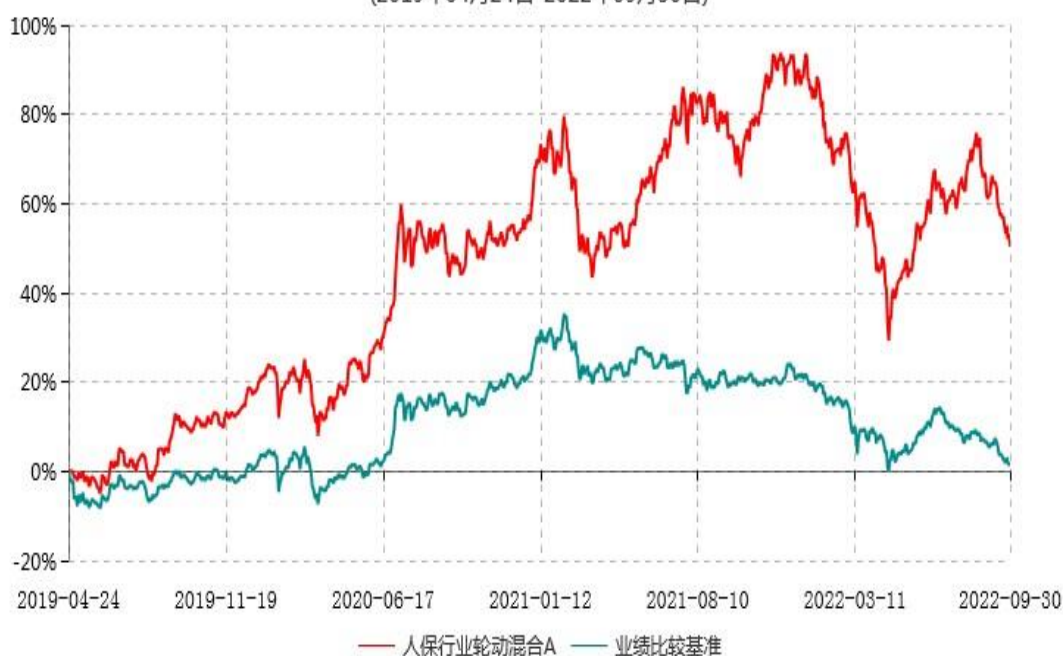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82%	1.18%	-11.18%	0.66%	2.36%	0.52%
过去六个月	-3.97%	1.46%	-6.71%	0.89%	2.74%	0.57%

过去一年	-13.48%	1.39%	-15.55%	0.88%	2.07%	0.51%
过去三年	36.59%	1.37%	4.37%	0.95%	32.22%	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53%	1.34%	1.27%	0.94%	46.26%	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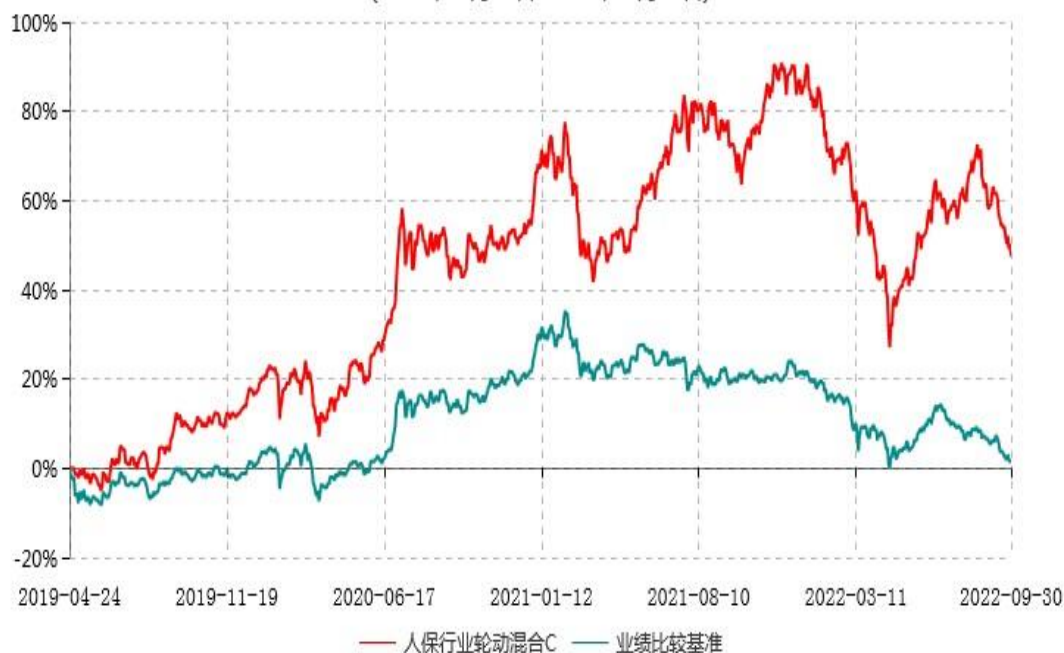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4月24日-2022年09月30日)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4月24日-2022年09月30日)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石晓冉	基金经理	2022-09-19	-	5年	北京师范大学统计学硕士。曾任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2018年8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历任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8月3日起任人保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中证5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8月3日至2022年9月19日任人保量化基本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3日至2022年4月19日任人保量化锐进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4月14日起任人保优势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年9月19日起任人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郁琦	基金经理	2020-06-03	2022-09-19	8年	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计算机行业分析师、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行业资深分析师。2017年6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事业部，2018年11月2日至2022年9月19日任人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3日至2022年9月19日任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3、2022年9月21日，公司发布了《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自2022年9月19日起增聘石晓冉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解聘郁琦担任的本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及注销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使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选取景气度处于上升阶段且估值水平和盈利水平匹配程度较好的行业进行相对基准的超额配置，个股选择上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方法相结合的方法在行业内进行个股的超配或低配。力求在控制相对基准风险的前提下，获取稳定的超越基准收益。

三季度市场经历了较大幅度的下跌，展望四季度，我们认为权益市场挑战与机遇并存。一方面，股债收益差、沪深300的估值分位数已经回到历史极低水平，同时全年来看国内经济仍有增长，经济基本面对市场存在支撑；但同时外部因素：美联储加息，俄乌冲突等或成为较大的不确定因素。方向上，高景气的成长风格占优的概率仍然较大：新能源领域中未来两年景气度仍然较高的储能板块和光伏板块，地产产业链在政策边际利好下具有一定确定性，军工板块兼具高景气和受宏观经济影响相对较小的特征。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行业轮动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504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18%；截至报告期末人保行业轮动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1.475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1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5,799,877.77	91.15
	其中：股票	85,799,877.77	91.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	-	-

	售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117,569.12	8.62
8	其他资产	213,016.19	0.23
9	合计	94,130,463.0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573,108.00	4.90
C	制造业	55,916,202.52	59.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11,307.00	1.9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03,712.00	1.4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064,705.00	4.36
H	住宿和餐饮业	933,930.00	1.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19,267.00	4.09
J	金融业	6,836,107.25	7.33
K	房地产业	3,084,058.00	3.3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93,000.00	0.8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55,642.00	1.8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08,839.00	0.97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5,799,877.77	91.9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28	中国人寿	79,500	2,514,585.00	2.69
2	600926	杭州银行	126,151	1,797,651.75	1.93
3	000568	泸州老窖	7,400	1,706,884.00	1.83
4	600809	山西汾酒	5,600	1,696,184.00	1.82
5	001979	招商蛇口	103,700	1,694,458.00	1.82
6	601111	中国国航	160,200	1,677,294.00	1.80
7	600941	中国移动	23,900	1,633,087.00	1.75
8	002142	宁波银行	47,950	1,512,822.50	1.62
9	600048	保利发展	77,200	1,389,600.00	1.49
10	600085	同仁堂	30,300	1,380,165.00	1.4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杭州银行（代码：600926.SH）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2年5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行政处罚信息显示，杭州银行因违法违规行为被罚。罚单显示，杭州银行涉及四项违法行为，包括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未按规定履行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义务以及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由此，杭州银行被处以罚款580万元，3名相关责任人的罚款共计19.5万元。

中国国航（代码：601111.SH）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2年3月25日，公司受到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警告。2022年1月13日，公司受到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罚款。

宁波银行（代码：002142.SZ）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1年12月31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到宁波银保监局行政处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用卡业务管理不到位，被罚款30万元。2022年4月11日，公司因信贷资金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违规向土地储备项目提供融资、非标投资业务资金支用审核不到位、房地产贷款授信管理不到位，受到宁波银保监局处罚，罚款人民币220万元。2022年4月21日，公司因薪酬管理不到位、关联交易管理不规范、绿色信贷政策执行不到位、授信管理不审慎、资金用途管控不严、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票据业务管控不严、非现场统计数据差错，受到宁波银保监局处罚，罚款人民币270万元。2022年5月27日，公司因非标投资业务管理不审慎、理财业务管理不规范、主承销债券管控不到位、违规办理衍生产品交易业务、信用证议付资金用于购买本行理财、违规办理委托贷款业务、非银融资业务开展不规范、内控管理不到位、数据治理存在欠缺，受到宁波银保监局处罚，罚款人民币290万元。2022年9月8日，公司因“柜面业务内控管理不到位”，受到宁波银保监局处罚，罚款25万元。

本基金投资杭州银行、中国国航、宁波银行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杭州银行、中国国航、宁波银行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1,566.9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0,489.0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60.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13,016.19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A	人保行业轮动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653,188.10	11,626,574.4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807.26	16,410.9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314.32	40,127.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659,681.04	11,602,857.71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0701 - 20220930	49,999,416.67	0.00	0.00	49,999,416.67	80.3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人保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中国人保大厦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7999

基金管理人网址：fund.piccamc.com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